

云南省嵩明监狱2022年宣传板牌设计、制作、安装服务（行政办公区）项目公开招标招标文件补遗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云南省嵩明监狱2022年宣传板牌设计、制作、安装服务（行政办公区）项目

项目编号：S53A00722001141

首次公告日期：2022-05-31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：招标文件

更正内容：

1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一章 招标公告；项目概况”：“备注：/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备注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总价使用完毕”

2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一章 招标公告；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,5.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：2022年06月13日09:30至10:00（北京时间）。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5.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：2022年06月16日10:30至11:00（北京时间）。”。

3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一章 招标公告；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,5.2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：2022年05月13日10:00（北京时间）。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5.2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：2022年05月16日11:00（北京时间）。”。

4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五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；技术要求一览表：宣传栏喷绘；宣传栏名字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宣传栏设计制作户外背胶裱加厚黑车贴，宣传栏名字亚克力制作”，并增加：“参数、规格：8mm+3mm”。

5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：3.2.1分值构成（满分100分），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= F1 + F2 + F3，其中：F1、F2、F3分别为投标报价、技术部分、商务部分3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；投标报价F1：30分；技术部分F2：60分；商务部分F3：10分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3.2.1分值构成（满分100分）；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 = F1 + F2 + F3 其中：F1、F2、F3分别为投标报价、技术部分、商务部分3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；投标报价F1：10分；技术部分F2：80分；商务部分F3：10分”。

6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：3.2.1投标报价得分F1；评分标准；投标报价评分及计算公式（满分30分）；投标报价得分 = (评标基准价 / 投标报价) × 30；即：F1 = [C / (B1, B2, ..., Bn)] × 30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投标报价得分F1；评分标准；投标报价评分及计算公式（满分10分）；投标报价得分 = (评标基准价 / 投标报价) × 10；即：F1 = [C / (B1, B2, ..., Bn)] × 10”。

7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：3.2.1技术部分F1评分标准；技术指标的；响应程度（满分20分）；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“第五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”中“一、技术要求一览表”中相应指标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：每出现一项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4分，满分20分。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3.2.1技术指标的；响应程度（满分18分）；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“第五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”中“一、技术要求一览表”中标注“●”的重要参数相应指标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分：每出现一项重要参数技术指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2分，满分18分。”。

8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：3.2.1供货能力、供货渠道、交货期评审评分（满分15分）：第一档（11-15分）：投标人对本项目供货能力充足，供货渠道阐述详细、清晰，所有货物的供货来源明确、正规，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采购需求；第二档（6-10分）：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充足，供货渠道阐述清晰，主要货物的供货来源明确、正规，能够满足项目采购需求；第三档（1-5分）：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供货能力不足或供货渠道阐述不清，主要货物供货来源不明确。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3.2.1供货能力、供货渠道、交货期评审评分（满分20分）：第一档（14-20分）：投标人对本项目供货能力充足，供货渠道阐述详细、清晰，所有货物的供货来源明确、正规，完全满足或优于项目采购需求；第二档（7-13分）：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供货能力充足，供货渠道阐述清晰，主要货物的供货来源明确、正规，能够满足项目采购需求；第三档（1-6分）：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供货能力不足或供货渠道阐述不清，主要货物供货来源不明确。”。

9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：3.2.1质量保证及措施评审评分（满分15分）：第一档（11-15分）：产品质量控制及保证方案完善、具体且有效、可靠，质保期要求优于本项目，质量承诺有相应惩罚措施，完全满足项目采购质量需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，质量保证措施严格、规范且针对性好；第二档（6-10分）：产品质量控制及保证方案基本完整且有效，质量承诺有相应惩罚措施，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采购质量需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，质保期要求等于本项目，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一般的，等于本项目质保要求；第三档（1-5分）：无有效、可靠产品质量控制及保证方案或质量承诺无相应惩罚措施，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，质保期要求等于本项目，质量保证措施明显缺乏针对性或有重大缺陷、错漏的。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3.2.1质量保证及措施评审评分（满分20分）：第一档（14-20分）：产品质量控制及保证方案完善、具体且有效、可靠，质保期要求优于本项目，质量承诺有相应惩罚措施，完全满足项目采购质量需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，质量保证措施严格、规范且针对性好；第二档（7-13分）：产品质量控制及保证方案基本完整且有效，质量承诺有相应惩罚措施，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采购质量需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，质保期要求等于本项目，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一般的，等于本项目质保要求；第三档（1-6分）：无有效、可靠产品质量控制及保证方案或质量承诺无相应惩罚措施，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，质保期要求等于本项目，质量保证措施明显缺乏针对性或有重大缺陷、错漏的。”。

10、原招标文件：“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：3.2.1配送计划、方案、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（满分10分）：第一档（7-10分）：投标人有完善高效的配送服务和应急处理措施，配送服务计划切实可行、合理，计划、措施方法得当且有针对性的。第二档（3-6分）：投标人有配送服务和应急处理措施，配送服务计划和保证措施针对性一般。第三档（1-2分）：供货配送计划、方案、承诺及保证措施无针对性，无配送、售后人员。第四档（0分）：未提供供货配送计划、方案、承诺及保证措施。”；现在变更为：“3.2.1配送计划、方案、承诺及保证措施评审评分（满分22分）：第一档（15-22分）：投标人有完善高效的配送服务和应急处理措施，配送服务计划切实可行、合理，计划、措施方法得当且有针对性的。第二档（8-14分）：投标人有配送服务和应急处理措施，配送服务计划和保证措施针对性一般。第三档（1-7分）：供货配送计划、方案、承诺及保证措施无针对性，无配送、售后人员。第四档（0分）：未提供供货配送计划、方案、承诺及保证措施。”。

11、其余内容不变。

更正日期：2022-05-31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发布公告的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云南省嵩明监狱

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镇七里湾

联系人：史老师

联系电话：0871-67995039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328号

邮政编码：650032

联系人：邢桐、董大立、王丹阳、孙艺昕、杨依冉

联系电话：0871-65340976

传真：0871-65340976